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函

地址：638002雲林縣麥寮鄉中興路119號
承辦人：廖炎毅
電話：05-6932013
傳真：05-6937860
電子信箱：mla18@ems.mlvillag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0日
發文字號：麥鄉民字第1130010682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SKM_C36824070916120、SKM_C36824071008330、
113YA00444_1_04102736588) (113YH02580_1_10090400667.pdf、
113YH02580_2_10090400667.pdf、113YH02580_3_10090400667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及
行政人員編制表修正案公布令、公告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
條文對照表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113年7月4日麥鄉代字第
113010004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(雲林縣麥寮鄉公所除外)

副本：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(含附件)、本所民政課



113/07/10



1130020429